

中山市东区街道城中村微改造项目（三溪村）质量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中山市东区街道城中村微改造项目（三溪村）质量检测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采购人）名称：中山市东区街道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中山五路 63 号东区街道办事处三楼 联系电话：0760-88320767 联系人：李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质量检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综合资质或专项资质证书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须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质量检测类别登记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改造面积约 13.72 公顷，改造范围涵盖优化停车位设置、公共活动场地改造、破损路面修复、预留充电基础设施位置建设、照明设施改造、环卫设施改造、“三线”整治、完

		善消防设施设备、增设便民服务、农房风貌提升等。 2.中选单位要求： （1）以合同约定为准。 （2）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为中山市东区街道城中村微改造项目(三溪村)质量检测服务，涵盖材料检测、道路管道检测、地基检测三大类。 （3）中选单位在服务期间应保证固定的项目负责人，负责日常业务联系、技术对接、决策等事务。不可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中介超市中选通知书出具后，30 个天内完成合同签订、人员组织安排等工作，并开展前期相关工作。 2.提供服务的地点、方式：中选单位派员驻点办公场所及办公设备、耗材、交通、工作餐等支出由中选单位自行承担。 3.合同签订补充内容：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 40%-50% 3.计价标准：本次质量检测服务费用依据《中山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参考收费标准（2025）》、《广东省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预算定额》（2019）及粤价函〔2012〕1490 号

		文，按下浮 40%计算，暂定服务费为：157,865.40 元，最终费用按实结算（结算金额=实际检测数量 × 综合单价），总费用不超过该暂定价。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企业标准、行业标准和 其它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标准：服务的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以建设工程验收是否合格为判断依据。验收不合格的需整改并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直至建设项目验收合格为止，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以合同约定为准。 2.鉴于本项目为财政直接支付性质，中选单位在验收合格后协助采购人完成请款程序，包括提供发票及相应的支付凭证资料，付款时间以财政下拨资金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



		求其支付合同款。 中选单位须承诺资质合规、数据真实、人员锁定、不得转包,违反任一项均按合同暂定价的相应比例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全部损失,情节严重者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移送主管部门查处。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本次服务的所有需求资料、过程资料、成果资料均属于采购人。中选单位应对所有资料进行保密,不可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若发现中选单位未经过采购人允许,将成果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其他项目,则采购人可追究中选单位相关法律责任。 2.要求报名时提供:(1)服务主要投入人员;(2)提供相关业务的业绩(业绩必须是服务单位承接的项目,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获奖凭证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3)工作方案。

		3.报名时需提供中山市东区街道城中村微改造项目（三溪村）质量检测服务响应方案文件，文件格式详见附件。（响应方案文件要求每页加盖服务单位公章）。
--	--	--



